

证券代码：430239

证券简称：信诺达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00-12: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239	信诺达	2025 年 5 月 16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隆安律师事务所辛雪松律师、王强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2024 年度，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并将持续规范公司治理，推进公司的各项业务发展。报告就 2024 年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5 年度的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编制《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 2025 年工作计划，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平稳运营，同时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和《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4）。

（八）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5-01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杨良春、北京芯沅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龙腾科信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金棒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十）审议《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报告无保留意见涉及强调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报告无保留意见涉及强调事项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十一）审议《监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报告无保留意见涉及强调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报告无保留意见涉及强调事项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

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电话

会议联系人：杨良春先生

会议联系电话：010-84226096

会议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 9 号永泰绿色生态园 B-2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